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2018 年 2 月 2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 月 12 日及 2018 年 2 月 3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现将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银行账户和证券账户已开设完毕，员工已完成认购缴款，所有款项均已存入公司开设的专门银行账户，但由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 2018 年一季度报告的敏感期因素，尚未开始购买公司股票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8 日